2006年初级《经济法基础》考试大纲(6-10)章(8)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9/2021\_2022\_2006\_E5\_B9\_B 4 E5 88 9D c43 69589.htm 1.税务机关征收税款,税收优先于 无担保债权,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; 2.纳税人欠缴的税款发 生在纳税人以其财产设定抵押、质押或者纳税人的财产被留 置之前的,税收应当先于抵押权、质权和留置权执行; 3.税 收优先于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,即纳税人欠缴税款,同时又 被行政机关决定处以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的,税收优先于罚 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。 第四节 税 务 检 查 税务机关可以依法进 行下列检查: 1.检查纳税人的账簿、记账凭证、报表和有关 资料,检查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、代收代缴税款账簿、记账 凭证和有关资料; 2.到纳税人的生产、经营场所和货物存放 地检查纳税人应纳税的商品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,检查扣缴 义务人与代扣代缴、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经营情况; 3.责成 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提供与纳税或者代扣代缴、代收代缴税 款有关的文件、证明材料和有关资料; 4.询问纳税人、扣缴 义务人与纳税或者代扣代缴、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问题和情 况;5.到车站、码头、机场、邮政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检查纳 税人托运、邮寄应纳税商品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的有关单据 凭证和有关资料; 6.经批准, 可以查询从事生产、经营的 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在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账户。 税务机关在调查税收违法案件时,经批准,可以查询案件涉 嫌人员的储蓄存款。 第五节 违反税收法律制度的法律责任 一 违反税务管理的法律责任二、违反纳税申报规定行为的法 律责任 三、拒绝税务机关检查的法律责 四、偷税行为的法律

责任 五、逃避税务机关追缴欠税行为的法律责任 六、骗取出 口退税行为的法律责任 七、抗税行为的法律责任 八、拖欠税 款行为的法律责任 九、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、用于骗取出口 退税、抵扣税款发票罪十、非法出售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十一 、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不履行税收法规规定职责的法律责任 第十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[基本要求] (一) 掌握支付结算的 概念,办理支付结算的基本要求(二)掌握银行结算账户的 概念和种类 (三) 掌握票据的概念和种类、票据当事人、票 据权利与责任、票据行为、票据签章、票据记载事项、票据 丧失的补救的有关内容(四)熟悉银行汇票、商业汇票、银 行本票和支票的有关内容(六)熟悉银行卡账户的使用、银 行卡交易规定、银行卡计息和收费的有关规定 (七)熟悉汇 兑、托收承付、委托收款、国内信用证的有关内容 (八)了 解银行结算账户的开立、变更和撤销(九)了解银行卡的概 念和分类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 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